通告編號： 2425/187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

敬啓者： 貴子弟已獲甄選參加本校及美國路德會於今年 6 月至 7 月合辦的美國文化體驗交流團。現特函告知是次交流團旅費資料及各項須知。

如 貴家長允准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 請填妥回條，著 貴子弟於本年 1 月 10 日前連同第一期費用支票或入數紙帶回交賴民蓉主任，俾憑辦理為荷。交流團資料如下，另隨函附上是次交流團之各項須知及繳付旅費日程。

此致

貴家長

校長馬玉娟謹啟

2025 年 1 月 2 日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美國文化體驗交流團活動簡介

活動名稱：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美國文化體驗交流團

活動日期： 2025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6 日

目 的 地： 美國(Fort Collins, Colorado State)

主辦單位： 本校及 Hong Kong Team, Fort Collins, Colorado State, U.S.A.

領 隊： 賴民蓉主任、倫嘉賢老師

旅 費： 來回機票及雜費共港幣約 20000 元及零用金。有經濟困難而合乎資格的同學可申請學生活動支援津貼以支付部分費用。

---------- 回 條 (不用剪下) ----------

敬覆者：頃閱 1 月 2 日來函，知悉有關本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6 日舉行的美國文化體驗交流團活動事宜，

□允 准

本人 □不允准 敝子弟參加上述之活動，並於 2 月 21 日前繳付所有旅費。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是次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本人明白是次交流團在美期間的大部分食宿及交通開支概由接待機構負責；敝子弟須支付機票及雜費，若敝子弟在購買機票後退出，所付費用（包括訂金）是否獲得退還全由航空公司決定，校方概不負責。

此覆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

家長：_____（簽署）覆

家長姓名：_____（正楷）

家長電話：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 別：中_____(　　)

電 話：_____

2025 年 月 日

此回條連同第一期費用支票或入數紙請於 2025 年 1 月 10 日前交回賴民蓉主任。

附件

美國文化體驗交流團 2025

活動目的：

1. 藉參與不同的服務，實踐「施比受更為有福」的教導。
2. 藉參加當地教會的活動，讓同學更了解基督教信仰。
3. 親身體驗美國文化，並在真實的英文語境提升同學的英語水平。

學生須知：

1. 本活動以學習服事為目標，團員必須全情投入，有足夠的體力，服事他人，有團隊精神，服從導師指示，及待人有禮。
2. 同學必須出席所有培訓課程。
3. 同學必須出席校園團契及指定日期的路德會象山堂崇拜以了解教會及團契生活。
4. 交流團完結後，須於校內作周會分享及協助國際文化校園活動。
5. 若出發前有學生要求退出，退出的學生須支付因退團而產生的額外費用。若在購買機票後退出，所付費用(包括訂金)是否獲得退還全由航空公司決定，校方概不負責。

繳付旅費日程：

家長同意函須於 10/1 前連同第一期費用支票或入數紙帶回交賴民蓉主任。

繳付旅費日期	需交費用
10/1/2025(星期五)	$10000
21/2/2025 (星期五)	$10000

旅費：每人約港幣$20000 (將視乎實際支出作調整)

註：

- 可以用支票或入數交款：
  - 支票抬頭：The IMC of Lui Ming Choi Lutheran College/路德會呂明才中學法團校董會
  - 學校戶口號碼：261-20-508335-7(創興銀行)

- 有經濟困難而合乎資格的同學可申請學生活動支援津貼以支付部分費用。